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旅人之歌系列-伊斯帕尼亞藝術創作」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高雄市 107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參與教師透過系列活動學習，讓教師伊斯帕尼亞文化的了解，進一步激發教師對不同文化的理解與發想，探索藝術材料新創意發想的可能。
- (二) 透過分組討論，分享旅遊經驗，增進彼此對伊斯帕尼亞藝術造型文化的認識，進一步進行複合媒材造型藝術創作。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文領域輔導小組、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小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日期：107 年 11 月 24 日(六)、12 月 8 日(六)9:00-12:00，共計 6 小時。
- (二) 地點：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 1 號)302 大會議室、106 教室。請學員進入輔導團時出示本研習公文或教師識別證，以利門禁控管。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藝文領域教師優先錄取，預計錄取 25 名，若有剩餘名額，歡迎非專長配課或對藝術有興趣教師參加。

六、研習內容

如附件一課程表。

七、報名方式、活動流程及課程內容

- (一) 藝文領域教師即日起，至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

<http://inservice.edu.tw/>。課程代碼：2480804。

- (二) 業務聯繫請洽詢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國中小輔導小組李亞傑老師(leeyea.jye@gmail.com)，TEL：3590116#232。

####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

#### 九、研習時數與獎勵

- (一) 參加者與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
- (二) 承辦本項培訓研習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 (三) 參加人員於假日出席活動，請准予一年內覆實補休。

#### 十、預期成效

- (一) 參與教師能對伊斯帕尼亞文化藝術造型風格有更多認識，透過深入理解並結合教師先備經驗，激發教師對不同造型文化的興趣，探索各式藝術材料新創意發展的可能。
- (二) 透過分組討論，分享經驗，增進彼此對伊斯帕尼亞藝術造型文化與藝術的認識，並能完成複合媒材造型藝術作品創作。
- (三) 參與教師能藉由體驗異國文化造型藝術認識與創作過程，除增進自我創作能量，也能進一步轉化成教學課程。

#### 十一、本計畫經陳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旅人之歌系列-伊斯帕尼亞藝術創作」課程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研習地點
107 年 11 月 24 日 (六)	8:30-9:00	報到	講師：許自貴 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美術系退休教師 (外聘 6 小時)  講座助理(6 小時， 待聘)	輔導團 302 大會 議室
	9:00-10:00	伊斯帕尼亞藝術造型認識 (分組討論)		
	10:00-12:00	伊斯帕尼亞藝術造型發想與 創作 (分組製作)		
107 年 12 月 8 日 (六)	8:30-9:00	報到		輔導團 106 教室
	9:00-12:00	伊斯帕尼亞風格藝術作品製 作 (分組製作)		
學員需 自備物 品	細樹枝、厚紙板、回收保麗龍、回收筷子、其他回收廢棄物品 寬細膠帶、剪刀、美工刀、鐵絲、尖嘴鉗、紙黏土雕塑工具、螺絲起子 及其他能印出造型等物品，其他如有新增物品，將於開課前一週用 email 通知學員，請開課前留意您的 email			

【附件二】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旅人之歌系列-伊斯帕尼亞藝術創作」工作職掌表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備註
組長	金尚屏	督導研習辦理事宜	
領召校長	張振義	綜理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領召校長	李進士	綜理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林月盛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黃怡雯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瞿仁美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林宜家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蕭木川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黃寶靚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陳榮信	協助藝文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課程督學	薛瑞君	審理研習計畫	
行政幹事	王正利	協助研習計畫發文等行政事宜	
專任輔導員	李亞傑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林長青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李莉珍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陳淑慧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鄭琇璘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楊嘉怡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兼任輔導員	鄭蔚汶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楊梅秀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鄭溪和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張玉梅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林幸宜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姚佳君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學校兼任行政	陳麗旭	負責採購與經費核銷等行政事宜	